



“浙江法制报”微信

浙江法制报

星期五 2020年8月
农历庚子年七月初三 | 21

平安浙江网:www.pazjw.gov.cn
浙江法治在线:http://zjfzol.zj.gov.cn

新闻热线:0571-85310548 13857101115 | 国内统一刊号:CN33-0019 邮发代号:31-25 | 数字报网址:http://zjfzb.zjol.com.cn | 邮箱:zjfzbxw@126.com | 第6067期 今日12版

王昌荣主持召开座谈会强调

以建设“重要窗口”的使命担当和格局视野 修改完善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建设规划建议

本报记者 张倩 王志浩

8月20日,省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省委建设平安浙江领导小组副组长王昌荣主持召开座谈会,听取专家学者和部分地市分管领导、省平安办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对《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建设规划建议》(征求意见稿)的意见建议,研究完善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建设的思路举措和规划。他强调,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建设、社会治理的重要论述,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,以建设“重要窗口”的使命担当和格局视野,切实提高规划建议的前瞻性、战略性、科学性,推动平安浙江建设不断向纵深发展、继续走在前列。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、省委建设平安浙江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朱晨介绍规划建议(征求意见稿)起草情况。

座谈会上,与会同志各抒己见、畅所欲言,结合各自实际,围绕征求意见稿谈看法、说感受,并就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建设总体目标、重点任务、具体项目等,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。王昌荣认真听、仔细记,不时插话,就有关问题与大家深入交流。他说,大家的意见建议着眼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,立足平安浙江建设实际,放眼未来五年阶段性趋

势,既有理论高度又有实践深度,既有理念思路又有具体举措,听了很受启发。省委政法委(省平安办)要认真梳理、充分吸收,进一步把规划建议修改好完善好,努力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科学参考。

王昌荣指出,“十四五”时期是我省开启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,具有承上启下、继往开来的特殊意义,谋划好这一时期的平安浙江建设意义重大。要以建设“重要窗口”的使命担当和格局视野,进一步做好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建设规划建议的修改完善工作。要突出政治性,以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,把规划建议研究与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建设、社会治理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,与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相关决策部署结合起来,确保正确方向。突出实践性,坚持继承与创新相结合,全面总结16年平安浙江建设的实践成果、制度成果、理论成果,推动平安浙江建设向更高层次、更高水平迈进。突出前瞻性,立足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、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的时代背景,分析形势任务,谋划思路举措,确保平安建设实践与建设“重要窗口”的要求相适应、相匹配。

王昌荣强调,要聚焦老难题、新挑战,谋深谋实平安浙

江建设重点项目。要在提高社会化水平上谋深谋实,以开放性架构、市场化机制吸纳社会力量参与到平安建设、社会治理中来,努力形成多样化治理模式。在提高智能化水平上谋深谋实,利用我省信息技术优势,推动全省平安建设数字化转型,努力把现代科技成果转化为核心战斗力。在提高专业化水平上谋深谋实,按照分类治理的要求,在不同领域运用不同治理主体、治理方法,实现精准治理。特别要树立“以人的现代化为核心”的理念,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,推动社会治理工作职业化发展。

王昌荣要求,要围绕健全完善平安建设体制机制,谋划好深化平安浙江建设的思路举措。要坚持“大平安”理念,进一步完善平安建设统筹协调机制,推动形成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民主协商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、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。要坚持问题导向,进一步完善深化平安建设的工作机制、方法手段,推动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、依法治理、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同步发力,有效破解平安浙江建设突出问题。要注重责任落实,坚持属地管理和“谁主管谁负责”原则,分区域、分领域、分系统、分行业深化基层和系统平安创建工作,推动形成边界清晰、层层负责的平安浙江建设责任体系。



校园消杀迎开学

8月20日,长兴县虹星桥镇中学,消杀队员正在进行校园消杀作业。新学期开学在即,长兴县应急管理局组织浙江民安公益救援长兴大队的队员们,利用高频脉冲消毒炮对学校各区域进行全方位、无死角消杀作业,全力营造安全卫生的校园环境,迎接学生返校开学。

通讯员 谭云俸 摄

我省扫黑除恶案件诉讼“提质增效”

今年3月底前受理的一审黑恶案件已审结98%

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金燕

7月31日,桐庐县法院公开宣判了省扫黑办挂牌督办的、以李某豹为首的“套路贷”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,该组织实施违法犯罪活动60余起,庭审历时14个小时,李某豹等10名被告人全部认罪认罚。这起案件的高效率、高质量审结,是我省坚持“不拔高”“不降格”、扎实开展扫黑除恶案件诉讼提质增效专项行动的典型案例之一。

今年,是实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为期目标的决胜之年,涉黑涉恶案件已进入起诉审判的高峰期。为此,我省采取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,破解瓶颈、补齐短板,为案件诉讼提质增效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截至今年7月31日,我省2019年底前立案的157起涉黑案件和813起恶势力集团案件,公安机关已全部侦查终结并移送审查起诉;检察机关已实现一季度前受理的黑恶案件全部清结,二季度以来受案的283件黑恶案件审结过半(52.65%);各级法院已对今年3月底前受理的一审黑恶案件审结98%,为夺取扫黑除恶收官之战全面胜利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打出配合战 强化法律监督

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是一家之事,在开展扫黑除恶案件诉讼提质增效专项行动中,作为主力军的各级扫黑办、公检法等部门通力合作,充分发挥了协同办案的最大优势。

省市两级扫黑办定期对涉黑案件办理情况进行汇总研究,对共性问题建立机制规范,对个案特别是涉黑恶案件定性问题,进行针对性讨论研究,指导基层案件侦办工作。

与此同时,我省强化检警协同,优化“大控方”格局。公安机关在案件报捕前,邀请员额检察官提前介入,全程监督执法办案并提出侦查建议;案件移诉后,公安机关随案移送《证据册》,原主办侦查员随案协同检察机关梳理证据,开展补充调查等工作,提升办案质效。

面对诉讼实际难题,省高院出台内部工作意见,规范法院提前介入黑恶势力刑事案件办理,切实解决实际问题。

强化办案单位协作配合、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,都是为了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。杭州市下城区法院办理王某某等8人涉黑案,该案系省扫黑办督办的董某某涉黑系列案之一。下城区法院迅速组建

专业审判团队进行审理,在严格依法前提下,加快黑恶案件审理进程:有序开展送达、庭前会议、庭审保障工作,把好“程序关”;及时阅卷审查、开庭审理,把好“事实关”;做好系列案沟通会商,同步推进工作,把好“法律关”。

加强办案指导 配齐配强审判力量

在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胜利的决胜之年,进入起诉、审判环节的案件数量不断增多,这对起诉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。

为严把办案质效,我省检察机关始终坚持“一把手”亲自抓,加强对涉黑恶案件的证据审查和定性把关,分管副检察长负责抓,打出了一个个重要战果。专项斗争以来,我省检察机关共追加认定涉黑恶犯罪64件,对264件涉黑恶案件提出财产刑量刑建议,对370件涉黑恶案件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占比达32.46%,既及时惩罚了犯罪又有效提高了诉讼效率。

面对新挑战,我省各级法院进一步配齐配强审判力量,确保基层法院按要求配备刑庭员额法官;同时,通过派员阅卷审查、重大审判事项跟踪督办等方式,全面了解案件事实、证据情况,研究针对性工作对策,切实发挥审判指导作用。(下转2版)